

证券代码：873233

证券简称：睿高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仅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山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9 日 14:3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33	睿高股份	2023年11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菱湖镇凉山路188号，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为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股东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

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人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3年11月9日14:00-14:3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朝晖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菱湖镇凉山路188号

电话：0572-290328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5日